

展出日期：民國86年11月29日～87年1月11日
展出地點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中正藝廊
台北市中山南路21號（中正紀念堂內）
Tel: 02-3965302
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，週一休息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

主辦單位：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

 中華民間美術設計協會

 中華海報設計協會

協辦單位：印刷與設計雜誌
中華平面設計協會
台灣視覺形象設計協會
台北市綜合廣告經營者協會
台南市美術設計協會
台南視覺設計聯誼會
高雄市廣告創意協會

展出內容

- 一、中華民國視覺設計展
TAWAN VISUAL DESIGN EXHIBITION
「創作金獎」分十大類，100件作品
① 標誌設計、② 形象設計、③ 海報設計、④ 書籍設計、⑤ 型錄設計、⑥ 卡片設計、⑦ 包裝設計、⑧ 雜誌廣告、⑨ 報紙廣告、⑩ 包裝設計、⑪ 廣告設計
- 二、華人設計名家百人展
100 GRAPHIC DESIGNER IN CHINESE
邀請國內北、中、南各區及香港、澳門、加城和大陸等地傑出視覺設計家100位，將其優良作品3500件展出。
- 三、台北國際海報節
TAIPEI INTERNATIONAL POSTER FESTIVAL
① 台北國際海報邀請展：邀請世界20個海報設計師，提供約120幅海報展出
法國國際海報沙龍展：由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巴黎市政府合辦，精選約40幅海報，供世界海報發展。② 中華海報設計協會「保護兒童」主題海報展：約40幅展出

配合活動

1. 台灣設計史百年表圖文展、2. 台灣設計發展展、3. 台灣設計相關科系現況展、優良設計公司形象大觀園、5. 國內外設計、印刷講座及座談、6. 華人視覺設計交流博覽會、台灣傑出設計公司參觀訪問、8. 設計相關刊物展覽

1997 台北國際視覺設計展 設計名家傳真展覽會

期別	時間	地點	講者
1	11.29-12.01	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中正藝廊	林政則
2	11.29-12.01	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中正藝廊	林政則
3	11.29-12.01	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中正藝廊	林政則
4	11.29-12.01	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中正藝廊	林政則
5	11.29-12.01	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中正藝廊	林政則
6	11.29-12.01	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中正藝廊	林政則
7	11.29-12.01	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中正藝廊	林政則
8	11.29-12.01	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中正藝廊	林政則
9	11.29-12.01	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中正藝廊	林政則
10	11.29-12.01	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中正藝廊	林政則



展出時間：中華民國94年9月8日至10月1日
展出地點：臺北市中山南路2之1號中正紀念堂一樓
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中正廳

指導單位：行政院、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
主辦單位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、中華民國美術設計協會
承辦單位：中華國際美術設計協會、臺灣平面美術設計協會
協理：中華國際美術設計協會、台灣美術設計雜誌社
協理：中華國際美術設計協會、台灣美術設計雜誌社

1995 台北國際視覺設計展海報 設計/林敏賢 CG/林俊良



1996 亞特蘭大百年奧運海報展海報 設計/楊宗魁

1993 中華民國創意卡片設計獲選作品展 海報/設計/楊宗魁



1993 中華民國創意卡片設計競賽徵集海報 設計/楊宗魁

中華民國創意卡片設計競賽 徵選實施辦法

●目的：1. 為發揚國民生活情趣，增進大眾生活之溝通，並闡發社會和諧之力量，從而增進中華「禮儀之邦」的榮譽。2. 響應國家建設及促進民生生活藝術化，鼓勵設計工作者發揮創意精神，積極投入文化建設的行列。3. 展現中華傳統文化精神，並結合現代美學藝術，創新傳統可文學之相互輝映，也開創「創意卡片」之設計潮流。●說明：1. 在繁忙的工商社會中，卡片已成為重要的現代溝通交流媒介，為普及藝術美化生活的觀念，鼓勵全民積極參與創意卡片創作的風氣，從而創造一個高尚好禮及充滿藝術氣息的禮儀社會。2. 配合傳統文化與現代藝術的實踐，提供創作者建立正確的材料使用觀感，增加對相關紙品加工及紙材的瞭解與應用。●徵選內容含賀年、節慶、紀念賀日及綜合禮券等系列卡片。1. 賀年類：春節卡、喜慶卡。2. 一般類：節日卡、教師卡、母親卡、父親卡、情人卡。3. 紀念賀日卡、生日卡、祝壽卡、結婚卡。4. 綜合應用卡類：感謝卡、邀請卡。●凡參加者必須按上項類別，每類至少選擇一種或多種以上不同卡片，共製作，最多12件/套，每套對齊1. 創作系列作品參展。●創作重點：1. 以發揚中華文化或展現我國特有風貌為主題。2. 視資料與圖樣文字，須有別於傳統應用樣式（如喜賀新禧、新春愉快、生日快樂一等），而以創意、富有新意之文字配合使用。3. 造型及畫面表現，可利用各式印刷或扎染、膠畫、漆、凸凹壓印、燙金、黏貼等製作，並須具有量產之基本條件。4. 作品規格每張卡片片未開剪前之平面面積，不超過面積1. 21 x 30cm。●製作材質除以纖維紙類材料為主。●參加辦法：1. 凡對卡片設計創作有興趣者皆可報名參加。2. 作品類別及送交之郵寄信封系列印刷色樣參照《每人參加套數不限》。3. 參加者須將系列作品和創作說明書裝入信封，並詳填作品送件表，黏於資料袋背面，遞交承辦單位參選（不同系列作品請分別裝袋標明，郵遞信封以備保護作品，避免損壞受損）。4. 收件日期：自即日起至民國92年7月10日止，郵寄者以郵戳為準。●地點：中華民國美術設計協會/台北市中山北路一段90巷11號4樓。●電話：(02) 571-4030、571-7990。6. 凡參選系列作品由承辦單位統一通知領取回郵地址。●作品評審：按參展系列作品創作表現及配合之應用文字與圖樣標準。2. 由承辦單位邀請美術設計及相關學者專家組成評審團擔任評選。3. 評選日期：民國92年7月25日（公佈評選結果）。●獎勵：金牌獎一名，獲獎金台幣萬元，獎牌一面。2. 銀牌獎二名，各獲獎金伍萬元。3. 銅牌獎三名，各獲獎金壹萬元，獎牌一面。4. 優選十五名，各獲獎金壹萬元，獎牌一面。5. 入選五十名，入選狀一張。6. 附錄獎：凡獲優選獎以上之創作得獎者，均由承辦單位贈送「傑出傑作獎」獎牌一面。●作品1. 獲獎作品均由主辦單位、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擇選做為精製卡片及行事曆發售宣傳，並由海峽兩岸國內出版商配合大量出版推廣。凡獲獎作品均會列為創作者姓名。2. 凡入選以上作品，即由主辦單位、國際「卡片雜誌」推廣（凡參加者須知照一面），同時訂於民國92年4月起在兩岸首屆文化藝術展展出。3. 獲選獎以上作品印刷設計辦法與特別報導。●特別：凡入選以上作品，主辦單位得作為展覽、編印選集等宣傳使用。2. 獲選以上作品版權著作權歸主辦單位、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所有，主辦單位得選出出版或授權其他單位複製與內容有關，或融入相關資料文字後複製對發行使用，獲選人不持異議。3. 凡參展作品均由創作者從實質上創作權及保險事宜，如被仿製或作品遺失受損，經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。4. 入選以上作品如於事後發表或仿冒品，主辦單位得追回撤銷之獎金，獎牌及入選狀。

主辦單位：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
承辦：中華國際美術設計協會
協理：中華國際美術設計雜誌社

1997 台北國際 視覺設計展的意義

王士朝

中華民國美術設計協會理事長

美好生活的追求

生活在即將進入二十一世紀的年代，社會的多元化與日俱增，各式各樣的產品都往質、量去改善，而生活週遭的環境規劃要求更美好，處處都以舒適、合理、高品質取向。日常生活的事物，也相對地有了前所未見的新品出現，這在人類進步史上，可說更趨理想境界，因此，人類的未來生活也才更值得有憧憬。

在一直進步的人類生活歷史上，各行各業的菁英都常會提出很多改善生活的新方式，不論器物、典章制度、教育理念、生存觀念等，大家都各盡所長地去追求自己最能為社會貢獻的服務職責。今天能生活得滿意、方便，都是累積眾人之心志所達到的。

我們要能在社會群體中享受既有的成果，我們就要盡其個人的智力去創造社會的需要，因此，大家能有為群體服務的意念，社會的進步也才能明顯地出現。

先進國家的借鏡

從事視覺設計工作的朋友們，由於對美的事物要求較高，自然地就會在各種生活的週遭上，要求有較美觀的表現，這也是他們的工作能力之專精。

更由於我國在對外貿易及國人出國觀光旅遊上，已有了極大的成果，直接地接觸到國外先進國家社會的美好事物。再反省國內比較兩地在生活上的差異，常會感到我們自己的各種成品都有不錯的質、量，但在外觀美化的效果常有不如之處。

如此，就會令人想到是否我們美的教育程度不夠，或大家對美的鑑賞要求不高？這在國際或國內行銷上，都是一大阻力。要想把各種有關的事物提昇美的水準，當然不是一兩天的功夫可見成績的，這要有長遠的計劃和各個相關單位的全力配合。





1993 中華民國禮品包裝設計展海報 設計/楊宗魁

視覺設計與生活

藝術創作的表現領域很廣，在一般印象中有：(一)造型藝術如繪畫、雕刻，(二)語言藝術如文學，(三)表演藝術如音樂、舞蹈，(四)綜合藝術如戲劇、電影等。這些藝術的表現較偏重在藝術家個人自我主觀意識的闡述，而展覽與演出場所也較侷限在特定地點，或許在展演當時可造成參觀者的眾多人潮，但在結束後就曲終人散，對向隅者難免有遺憾，總是無法可隨時隨地的讓人有想接近就可親近之方便，這是以上眾多藝術形態在推廣上的一點小缺失。

但是在另一種非常大眾化、社會化、生活化的藝術表現中，便可彌補上述缺失，就是——「商業美術設計」，由於都是以「視覺」為主，故總稱為「視覺設計」。它的範圍很廣，幾凡日常生活中所接觸到的各種物品，如廣告設計、圖書期刊、海報、卡片、名片、信封信紙、包裝設計等，可說在食、衣、住、行、育、樂裡，處處都充滿了「視覺設計」的藝術表現。

1996 台北國際專業設計攝影暨印刷展海報 設計/楊宗魁 插畫/王士朝



因此，「視覺設計」和「人類生活」是密不可分，也可以說，只要提昇視覺設計的表現水準，使消費大眾能分辨優劣、懂得欣賞好的設計作品，自然社會大眾對藝術的鑑賞能力就能提昇，連帶的也可促進整個國民、社會、國家的藝術表現能力。

為此，遂有延續「1995台北國際視覺設計展」的良好成果，再度舉辦「1997台北國際視覺設計展」的構想，以最大眾化的優良「視覺設計」作品表現，來帶動全體國人對藝術的最佳欣賞能力，促進全國藝術表現水準能更加完美。

視覺設計展目的

一、**推動藝術生活化**——使專業深奧的藝術表現，透過商業設計的獨特手法，實踐到各種日常生活消費品中，讓所有社會大眾都能買到、欣賞到優良精緻、高水準設計的消費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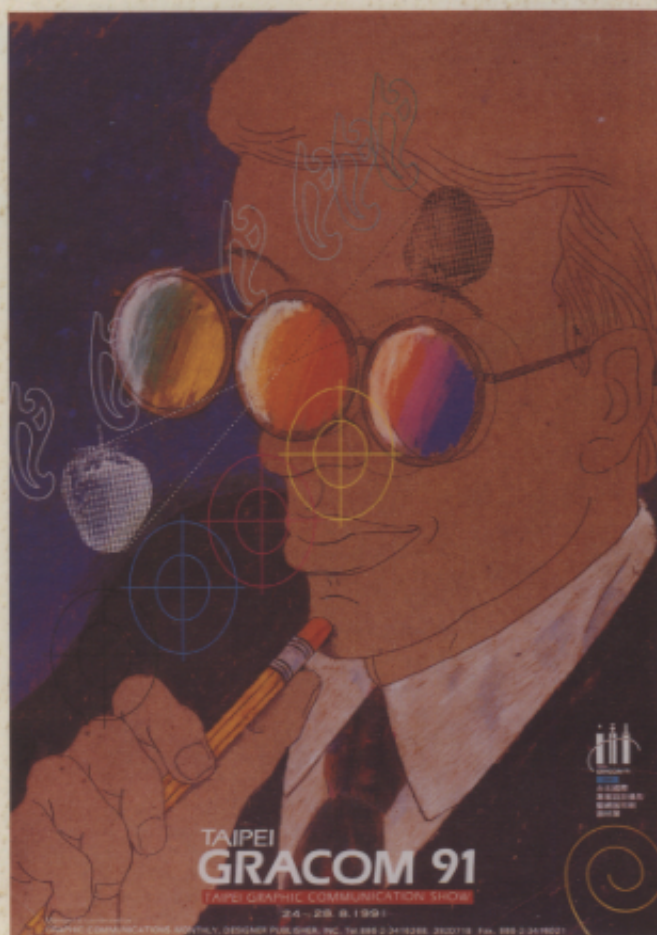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**提昇設計界素質**——藉由匯聚全國優良設計作品的比賽，使獲獎作品能得到政府、同業、大眾的肯定，並提供相互觀摩的機會，使設計界的朋友能互相了解、欣賞各別的創意優點，以提昇自己的設計水準。

三、**更強化設計教育**——為彌補美術設計相關科系在教學上，對業界實務經驗的不足，可透過本展中之各優良作品的展示，讓學校師生們得到實物觀摩及了解業界實際成品，加強教學相長之學習效果。

四、**促進國際間交流**——特別邀請國外優良設計作品參與展出，以提供國內設計界觀摩參考，了解國際間的設計新趨勢，並也介紹國



▲ 1993 台北國際專業設計攝影印刷展海報 設計／楊宗魁 插畫／林萌。



◀ 1991 台北國際專業設計攝影暨網版印刷器材展 設計／楊宗彪 插畫／王明嘉

- (一) 臺灣設計史跡年表圖文展
- (二) 臺灣設計社團活動紀實展
- (三) 臺灣設計相關科系現況展
- (四) 臺灣優良設計公司形象大觀展
- (五) 國內外設計名家專題演講及座談
- (六) 華人視覺設計交流音樂營
- (七) 臺灣傑出設計公司參觀訪問
- (八) 設計相關圖書期刊光碟展

藝教館全力支持

1997 台北國際視覺設計展，由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主辦，並委託中華民國美術設計協會全權規劃及共同主辦，經過近一年來的多次開會研討、慎密規劃，整理出國內大部份視覺設計相關資料同時展出，並配合多項活動，其創舉在國內可說無出其右。再如果以對臺灣本土設計史的關懷，也可說已略盡我們從業人員的一點棉薄回饋之力。

本展將是一種示範性展出，對全體國民、社會、國家都必有一定的受肯定，也符合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在推動「全國藝術生活化」和教育國人認識優質藝術的宗旨，同時也能表達中華民國美術設計協會成立至今三十五年以來，不斷地在推行「美術設計生活化」的目標，希望提昇同業的設計水準，帶動社會大眾能多了解美術設計的真諦。



內優良設計作品讓國外認識，做到民間國際交流的橋樑工作。

五、關懷臺灣設計史——在諸多臺灣本土化的研究中，希望藉由本展覽活動的舉辦，能整理出臺灣本土的視覺設計史料，以為日後在從事設計教學、研究工作及從事設計創作中，能有正確詳實的設計史籍參考。

展出內容多元化

一、中華民國視覺設計展

「創作金獎」分十大項，一〇〇件作品：(一) 標誌設計(二) 形象設計(三) 海報設計(四) 書籍設計(五) 型錄設計(六) 卡片設計(七)

(八) 雜誌廣告(九) 報紙廣告(十) 包裝設計(十一) 禮盒設計。

二、華人設計名家百人展

邀請國內北、中、南各區及香港、澳門、新加坡、大陸等地傑出視覺設計家一〇〇位，提供其優良作品約五〇〇件展出。

三、台北國際海報節

(一) 台北國際海報邀請展：邀請世界各地近三〇國傑出海報設計師，提供約一二〇幅海報展出。

(二) 法國國際海報沙龍展：由聯合國教科文組織(UNESCO)和巴黎市政府合辦，精選約四〇幅海報佳作提供世界巡迴借展。

(三) 中華海報設計協會 1998「保護兒童」主題海報展，約展四〇幅。

四、配合活動